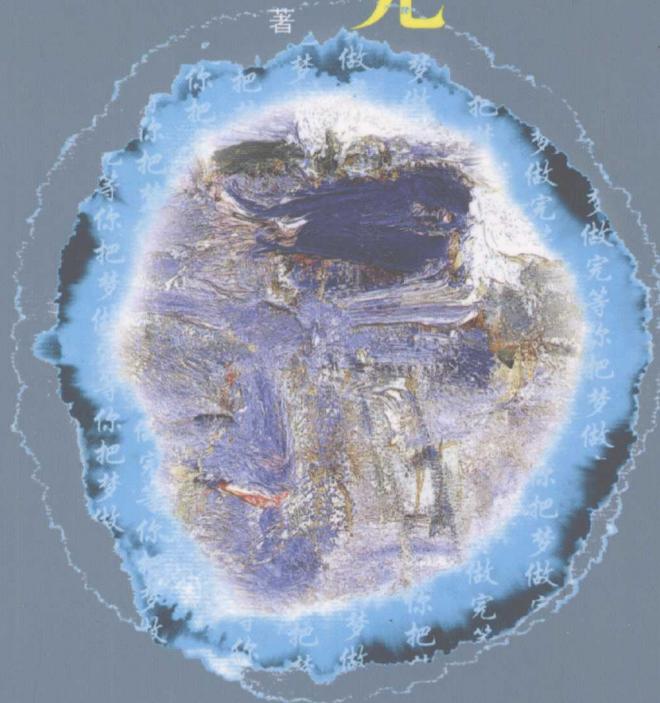


等你把梦做完

贺小晴 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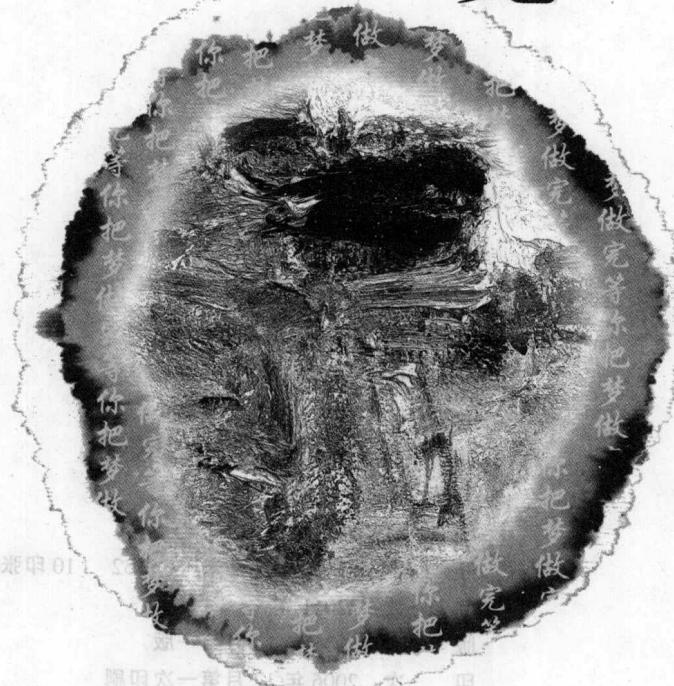


Deng ni ba meng zuo wan
Deng ni ba meng zuo wan

海风出版社
<http://www.haifengpress.com>

等你把梦做完

贺小晴 著



海风出版社
HAIFENG PUBLISHING HOUSE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等你把梦做完 / 贺小晴著. —福州:海风出版社

2006.12

ISBN 7-80597-645-7

I. 等... II. 贺... III. 中篇小说—作品集—中国—当代 IV.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6) 第 143021 号

书 名：等你把梦做完
作 者：贺小晴
责任编辑：刘 克
出版发行：海风出版社
(福州市鼓东路 187 号 邮编:350001)
出 版 人：焦红辉
印 刷：绵阳教育印刷厂
开 本：850×1168 毫米 1/32 10 印张
字 数：220 千字
版 次：2006 年 12 月第一版
印 次：2006 年 12 月第一次印刷
书 号：ISBN 7-80597-645-7/I·132
定 价：22 元



作者简介

贺小晴 四川绵阳人。上世纪九十年代，因为看海，从蜀地来到海边，在北海定居。

九十年代后期开始写作，在《天涯》、《上海文学》、《大家》、《清明》等杂志发表中、短篇小说若干；著有长篇小说《花瓣糖果流浪年》、纪实文学《牛津不是梦》等。

广西第三届签约作家，广西作协会员。

序

张重光

当朋友第一次将贺小晴的稿子介绍给我时，我得承认，我有点不以为然。那是她的几篇随笔，写打工妹在外面的孤独感什么的，内容都比较单薄。只是文字还可以，写出了一点感觉。我想，又是一个小女人。

后来她来电话，跟我探讨小说心得。我当仁不让，开始谈小说的ABC。她说，慢，说要去拿笔。我嘴里说没什么可记的，但还是用近于记录速度的语速侃侃而谈。比如细腻，比如微妙，比如茨威格，比如卡夫卡，等等。反正是她打过来的，电话费她出。老实说，现在这样虔诚的文学青年不多了，让我有种久违的感觉，也算过了一把瘾。

后来，她给我寄来了小说《太阳里没有黑子》。倒是有点出乎我意料。先不说那题目让我颇费了一番猜详，那人物的情感节奏控制得相当好，含蓄，却又富有感染力；文字不仅是优美的，简直可以说是老到的，一副训练有素的样子。我不禁对几个月前的那次好为人师的电话感到后悔。

后来，她又给我寄来了《心病》。小说讲一个朋友问“我”开口借钱，明知道那很可能是肉包子打狗有去无还，周围的一些人也都劝“我”不要借出去，但不借出去的结果是“我”永远不得安宁，

结下心病，只有当“我”借出了那笔数目不算很小的款子，“我”才终于踏实，了却了一桩心事。一个很小、日常生活中见得多也遇得多的故事，却被她演绎得生动而又深刻。难怪我的好朋友、身为广西作协副主席的常弱宇，在读了这篇小说后半夜 12 点多给我电话，夸这篇小说是他难得读到的好小说。

后来,她又给我寄来《时间小岛》,写“我”与一个男人的邂逅,内心世界写得波澜起伏,表面却不动声色,细节刻划十分传神,惟妙惟肖,是我一贯推崇的细腻而又微妙的那类精品。我有了一种预感,一颗新星正在广西北海冉冉升起。

后来，我去广西，终于见到了她本人，见了面自然三句话不离本行，又说起了文学，她又对我说慢，说着又一脸虔诚，拿出笔和本子。拜托，我说，我们俩到底谁记谁呀？

后来，她又一口气写了《好大的风》、《穿过你的黑发我的手》、《等你把梦做完》、《爱情、日子和狗》，都是三四万字的中篇，在短短的几个月里完成的，而且最后都得到了落实。我说的落实是指在刊物上发表。都是国内品牌刊物，如《上海文学》、《天涯》、《大家》、《清明》、《电影电视文学》等。说她速度惊人是一点不为过的。

后来，她果然成了广西的签约作家。广西仅两位签约女作家，她是其中之一。

后来，更惊人的事情发生了，她竟在短短的两个月中间，一口气写了部 25 万字的长篇《花瓣糖果流浪年》。以至我不得不对她说，都像你这么写，还让我们活吗？

其实,她还不止写小说,她还同时写了不少随笔和散文,其中有几篇,如《相约儿子》、《我说我哥》等,都写得韵味十足,让人爱不释手。有的读者在看了文章后就给《文摘》杂志推荐,要求给予转载。

她长得小小的，甜甜的，很温顺很安静的样子，但如果读了她的小说，你才知道什么叫川妹子，是那种将人一眼看穿的犀利，胸怀坦荡，却也常辣你没商量，让你发热、出汗，也让你觉得

爽。怕辣的人，大概很难消受。

当然，更多的是作品在有声有色的叙述背后所蕴积的一种一言难尽的沧桑感，丰富的情感生活，难以摆脱的无尽的悲哀和痛楚，以及对弱者的深切同情，对贪欲的痛切抨击，对人生的峻切思索。可以想象她在写作时的样子，一定在内心常生起一种天长地久的苍然感喟，寂然凝虑，思接千载，悄焉动容，视通万里。那和她灵动靓丽的外貌判若两人。但是，甜美的女人就一定只能写风花雪月，而不能深刻一些吗？也许她是个例外。

仔细读她的作品，会发现她有个绝活：比喻。我打趣说她是比喻大师钱钟书的传人，也许不算过分。这里不妨摘录两句，来看看她的绝活——

大伟说，他怕比他更好的人，把她抢走。她相信这是大伟的大真话。情人变成的老公，往往像小偷变成了警察，他知道危险埋在哪里。
——《等你把梦做完》

北海有一个暗藏的广泛的旧家具市场。这个市场没有店铺，没有专业的商家。卖者和买者不断转换直接交易。走的人要卖，来的人要买。家具像一堆养不活的孩子被来来去去的人在街上拖着，传来递去。而搬家折腾的痛苦更是这帮流浪人不可避免的遭遇。
——《花瓣糖果流浪年》

多妙的比喻，情人变成了老公，就像小偷变成警察一样滑稽；而当她把家具比喻成养不活的孩子后，那些家具也顿时注入了灵性，活了，也真绝了。不用我在这里一一列举了，作品里多的很，都是那种贴切而形象的，妙趣横生的，入木三分的。天知道她是怎么想出来的。因此当她笑眯眯地看着你时，你要警惕了，也许她肚子里正冒出一个什么念头，在把你的一个动作或是一个话开涮，比作了什么，说出来准让你哭笑不得，只是她不一定说罢了。

她的文学梦由来已久，还在大学读书时，就因为崇拜一位文

学青年而一举把自己嫁给了他。后来那场婚姻并不成功，她也因此深感挫折。有意思的是，那段不顺当的经历竟成了她终身享用的财富，这是在甜水里泡大的人很难理解的。因为以后她所遇到的一切她似乎都在以前的日子里经历过了，至少是似曾相识。再也没有什么困难可以把她压倒。

不幸是一所最好的大学。也许这也就是她的作品为什么不是“小女人”的谜底所在。

C 目录

ontents

- | | |
|-----|-------------|
| 1 | 《太阳里没有黑子》 |
| 20 | 《时间小岛》 |
| 55 | 《等你把梦做完》 |
| 98 | 《穿过你的黑发我的手》 |
| 123 | 《心病》 |
| 139 | 《好大的风》 |
| 187 | 《爱情、日子和狗》 |
| 228 | 《原来你什么都不想要》 |
| 252 | 《今生今世相守》 |

太阳里没有黑子

那天早上我并没有听见雨声。

按说我是该听见的。这雨不大不小地下了一整夜，这从地上的积水和人们毫无希望的脸色看得出来。

我照常按时起床，在床上做了应有的功课：仰卧起坐三十下，再把身体悬空数到一百。然后我以习惯的不离开地面的拖着拖鞋的脚将身体拖至客厅，我想我每天早上真正的醒来是在盥洗间，当冷水浇至我的脸上，我的神情在我双手蒙住的脸后面大大地舒了一口气。

但我还是没有听见雨声。我化淡妆，煮牛奶，再和老公上林一起喝下去，为手机装电池时我注意到窗前，淅沥沥的雨不动声色地响着，却让我悄悄地吃了一惊。

看来我又只有步行了。在雨天里行走总会给人一些心绪，我说不上是好是坏但总有些别样。夏天的雨也是冷的，一丝一丝一片一片醒在皮肤上，把平日里被炎热烘干了的一些东西，又淋湿，一点一点伸着懒腰，舒展开来。

走出门时我打着一把素伞。我清楚地记得最初走在雨里我毫无感觉，我的意识空空荡荡地悬着，像一个无牵无挂又累极了

的孩子赖在早起的梦中，醒着的只是我的身体，在伞里顾前顾后地躲着不让雨淋湿太多的面积。

上班的楼出现在街的对面，我必须过一座天桥。我在心里想，天还早。雨天的行人很少风很大过天桥时要把手中的伞抓牢。

我是漫不经心地登上天桥的。我没有想到桥上的流水会有那样令人心碎的清亮，每一级阶梯都是一口小池塘，我的染满薄尘的鞋踏上，发出一阵最脆弱的疼痛的呻吟。

……有那么一个人……你有吗……配得用爱这个词……一辈子没过颤动……女人……有一次……深渊……

这是自己的声音，我听得很清楚。我已经十分熟悉这黑夜里的声音。它总是响在胸腔，从不曾出过口，但我知道它和白天的声音是不同的。它的质地沙哑，疲惫，带着梦呓的颤抖，一出现它就显得那么单薄，脆弱，使人怜，但我从不敢放它到白天来，我知道它是有毒的——最娇弱的花总是有毒的。

我听见一声叹息格外清晰，像一个绝望的身影从口里扎出，再扎入平静的湖面。我被这一声响在天桥的声音震回神来，赶快摇一摇头，清理好走神的眼睛。那幢楼的某一处，有我的一张办公桌，我每天都坐在那里，体现一种正常：人人有的我都有，人人没有的，我也应该——没有。我想。

都是这雨，都是这雨的缘故。进大楼的那一瞬，我居然回头望了一眼，那雨。

二

南方的天气，是等不及你换情绪的。

我知道太阳已出来了，仍然消失在沉沉的午睡里。偶尔的中午，上林会去做他喜欢的事，比如炒股票、理发什么的。我单独的中午，便失而复得地回到身边，像一个久别重逢的孩子被我

搂着。

我从不在中午拔掉电话。白天里,我是一个大大咧咧得有些直爽的人。再说我的朋友都知道,中午的时间是我的宝贝,他们害怕那个白天里骂人豪气冲天像男人的声音。

电话铃居然就响起来。

我自然被恼着。但我再也不能安然。父亲突然去世以后,我对一切不合时宜的事都开始小心,我注视着自己的预感,像注视着体内某种敌人,生怕一不小心落下悔恨。

谁呀?

我的声音干瘪而慵懒,全然没有一点湿润的气息。早上的那场雨已没有了踪影。

是我,姓山,北京的。

嗯……我在记忆里搜寻这片声音,像早上的一抹阳光洒在不相干的树上,这干净敞亮的声音不该在中午响起。

究竟是一个可有可无的电话。至少不用在中午打来。

我含糊的不冷不热大概引起了对方的注意,他在那方问,怎么,不记得我了?

记得,记得,是老山嘛。

什么老山,小山。

哦,对,小山。我赶紧改口,有点歉意。

他毫不客气的语气里没有陌生感,一点都没有。好像还有一点霸气,仿佛我是他的什么人,不记得他是不是脑子有问题。

我当然不附和他的霸气,虽然内心里也并没有不快。这样直逼脸上的人我见得不多,因为少见而有些诧异。

我将语气重新调回客套的那一格,用四平八稳的口气问,你在哪里,怎么想到给我电话。我还能够记起,他是我五年前来北海时认识的,一位不算朋友的朋友。

他说他就在广西,下午到北海来,想来看看我。

我可好可不好有口无心地说着好啊好啊。但我实在不觉得这种看看有什么必要。这世界太匆忙了，人人都在赶快地遗忘着和记忆着，我的脑子也如电影院里过分拥挤的椅子，空着又填满地忙乎。五年，太吃力的一段空白，我一时反应不过来，该用怎样的表情，去续起这一段确已淡去的时间。

对方的声音却让我的心活泛起来。他说这么多年他一直都在找我。

他的手上握着一枚纸片，那是一长串电话号码。他念着，仿佛吃力地扯着一根藤蔓，藤蔓的尽头，我在他细致的手指动作中慢慢浮出。

他说我给的旧号码已经换了两批人了，一个是化工厂的工人，一个是卖冰淇淋的。他说卖冰淇淋的那人已经成了他的朋友，还答应他帮他找人。

我已经不抱希望了，只是最后地想碰碰运气。沉思片刻，他又说。

我真正感觉到一点什么是在放下电话之后。当时我只是很乏味地说请他吃饭。我听见他不含糊地说不一定，只是来看看你就行了时，我想我不该再客套了，就说，那你到了一定给我电话。

三

有一天我的朋友说，我的性格里有四个侧面。听完我就忘掉了三面，怎么想也想不起来，而记住的那一面又正是不好的，怎么忘也忘不掉：说我有伪装的一面。

后来我觉得说我有伪装的一面然也不然，用不着去深究。人活得似是而非是一种通病，或者说是一种时髦，基本上取懒得管它的态度。私下里我承认自己有两个面，那个私下里是绝对无人的私下里，没有我先生，也不包括我的好友，虽然对于好友思，我

基本上是坦白的。

我认为我的两个面一个是黑夜一个是白天。属于黑夜的那一面是给自己看的，安静中响着嘶叫，闭着眼睛也睁得大大的。即使睡着了的梦里，我也清楚我是自己呆着，没有别人。所以我几乎从不讲我的梦，好梦坏梦全煮在锅里，化掉烂掉自己喝了。

白天的那个我就是全敞开的了。力求和别人一样并且再好一点。我有体面的工作，原来在报社当了几年记者，后来大家都说我有能力自己开公司，于是我又自己搞起了公司。当上老板的我看不出有什么大的变化，看不出有生意场中惊涛骇浪的痕迹留在我脸上、发间，或者衣服的哪条缝隙里，我依然穿休闲装，依然是深褐色的眼睛，不胖不瘦的身体，我自嘲说从外表看我什么都不像，甚至不像个无业游民。

先生上林是到北海才遇上的。我能够那么快地安顿下来，背地里我不得不承认女人的现实。然而我没有力量拒绝一份看上去好的生活，我的老公，高高的个头，高的学历，好的性情，还要什么呢？

虽然后来我一直问上林，是不是下班后搭着一件衣服，随便往哪家走都可以就走进我的门。上林当然是嘿嘿笑着摇头，还搭上一堆舒心的话，但从问他的那天起，我就清醒了一个看法，我认为上林和谁在一起，都过的会是同一种日子，没有好坏上下可言，而我呢，我不知道会不会好一些，但肯定会深一些，痛一些，难忘一些。

我不会把这些想法给人讲的，因为现实的一切，都是我自己要的，挣来的。至少在母亲的口中，我是好样的，是值得拿到那些母亲们的聚会上，好好做一盘菜的。我是我母亲的拿手好菜。这一点，我始终记着。

四

小山在找我，山来枫，一找五年？

我不记得我有那么厚的内容，在背后。像故事，像仓库，还是陷阱。但那里肯定是填满的，用目光，用焦急的按电话的手指。我甚至可以听见那嗒嗒的击电话键的声音，马蹄一般健步而来，一匹红马，火红色的，蹄子无声又清晰无比，如同黑夜里我自己的声音。

当意识到我还在中午的浅梦里，我坚决地醒来了。我不喜欢把梦和现实搅在一块，梦就是梦，现实就是现实。虽然有时候，我会为现实向梦妥协，但我知道，为了梦，我也同样可以牺牲现实。

要看在哪种时候。

然而小山在找我。这的确不是一件轻松的事。仿佛一块鱼刺，鲠在喉咙，吞不下去。倒不是高不高兴的事，而是觉出了一种辛酸，一种辛苦，从岁月的前头，潺潺而来，细弱，然而也有劲。那是我不曾经历过的一种力度，一种固执和柔情。

所以更多的时候，我不敢相信。我怎么会让他那样地找。或许他弄错了，那不是我。

五

我还记得那时候我一个人，用不着把白天和黑夜分得那么清。那时候我叫晴朗，是一个幸运的女孩。生活中我一直是那种微微被人嫉妒的人物，是被班上的男生首先记住的女生。我一路读书读上来，然后伸手向国家要了一份无可挑剔的工作，我是广播局的播音员，虽然在县城也是有风头出有面子挣的角色，但是有一天，我突然提着一张纸跑到人事局，主动把自己的工资停了，说要去流浪。

我是看完了三毛的书之后才知道任何的流浪都是被迫的，没有谁为了梦中的橄榄树而去。但我被这座城市留下来，确实不因为海而因为树。那时候我提着一只皮箱，皮箱里没有午餐只有几件夏天的衣服，我是想往闹市区走的，却跟着那些树走到了相反的市郊。我从没有见过这样的可以把手臂在宽阔的街中相握的树。那些绿意，那么忧郁又那么藏满希望地铺着，向我暗示着某种命运。我把头仰起来，那绿色的天空就成了倒置的绿地毯，我仿佛是躺在绿荫上的，太阳变成了碎心，星星点点漏在地上再溅得我满身满脸，像一些抹不去的泪水滚淌着。我几乎软掉了，渴望再重新被遮住，藏起来。

但已经回不去了，不能哭。

那中间的某一个晚上我收到一个陌生的电话。那时候我已经在报社做记者，每天的工作之一，就是把自己的名片送给那些一面之交的人。我不知道我手上的好些名片是谁，我也不知道自己的名字握在谁的手上。为此我总是收到呼机，我弄不清那些天文数字一般的电话号码，哪一个背后藏着暗语，哪一个又是无聊或者空白。

我去回机，对方是一个在白天的采访中刚认识的男子。我还记得他那方正的北方男人的脸，也记得他是从北京来的客人。

他说明天就要走了，想约我出去，坐一坐。

也就去了。感觉那个相邀里没有危险。那时候我的夜晚像极了一只报废的钟摆，没有时间可守，没有目光等待，摇来还是摇去，都是自己的事。

好像一桌火锅，有二锅头，他喝我看。好像我的情绪里有一种够不着的懒散，一切都够不着，忙着又力不从心，日子，工作，自己，还有他。

我不去理会他眼睛里流露出来的那种我已经看懂了的东西，我已经学会了怎样在男人面前去假装懂或者不懂。我埋头

吃,好像我吃他喝就是今晚的分工与合作。

他用一种忧郁的热情无法释放的眼睛看我吃,问我是不是很爱吃火锅,我用无邪又无辜的眼睛望一眼他点头,然后嘴巴才空出来说话,天天吃,也一样爱吃。我说。

他终于有了玩笑,说我是好养的女孩,等他挣够了火锅钱,就回来娶我。

我又点头,但那点头的意思就是摇头,承认了他的幽默。他不会娶我的,再傻我也知道,北京人很在意自己的身份,自己的北京户口。我也不可能嫁给他,那时候我还根本不想嫁。

六

整个下午我都在暗计着小山来的时间。我想他中午从南宁出发,两小时后,也就是三点钟左右就该到。我想着应该到哪里去请他吃饭,是不是叫上林一块去。后来我决定还是不叫上林去。我已经比较清楚地想懂了电话里小山为什么是那么一副霸气的声音,作为一枚特殊的情感商标,我朦胧地感到在小山心的某一角落,我还贴在上面。但同时我又暗暗地觉得好笑,五年前的那个夜晚,实在遥远得很不真实,我甚至已记不起他大概的样子。而我也是全然的另一幅模样,有再见的必要吗?

我的呼机没有响。整个下午直到晚上。我不觉得失落倒有些意料之外的轻松。我已经十分习惯眼前的这种四平八稳水波不兴的生活。我看上去很好,这一点不假。我是外来妹中的幸运者;我有房子,有事做;我大钱没有,小钱够花;而且我还有家,有了老公,不再让千里之外的老母牵肠挂肚。我应该安心了,我应该懂得满足。

但我也知道这是表面上的日子,内心里那些看不见的日子远没有这么好。表面上的日子很具体,很物质,很实在,内心的